

佛教心理学

(下)

陳兵著



自知其心。自治其心。自净其心。

| ——
《阿含经》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佛教心理学

陳兵著



(下)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十章

欲、爱、苦乐

欲望、爱、苦乐，是人类心理活动中极其重要的内容，为近现代心理学着重研究的课题，佛学对这些问题也相当重视，有自家独特的看法。

第一节 佛教的人生欲望观

欲望，通常指驱使人想望、追求某种东西的内在动力。西方心理学称欲望为人类的本质及存在的核心。拉康以需要、需求、欲望为构成自我主体的三大结构。西方心理学的欲望一词，直接来自拉丁语 *appetite*，指一种渴望，与佛学所说心所法中“于所乐境希望为性”、能发起精勤作用的“欲”含义相近。《正法念处经》卷二十九谓“心求忆念，欲有所作，是名为欲”“不求知足，故名为欲”。《阿毗达磨界身足论·卒事品》卷上对欲的解释颇为详悉：

谓欲、能欲性、现欲性、喜乐性、趣向性、希欲性、欣求性、欲有所作性，是名欲。

对于所喜欢的东西希望得到、欢喜追求、想要有所作为的一种驱动力或心理功能，叫做欲。唯识学把欲归于五大别境心所法之首，认为它是十分重要的基本心理功能，《俱舍论》甚至以欲为一切心理活动生起时都同时生起的遍大地法。舍勒《人在宇宙中的地位》一文也认为，人类简单的知觉、想象，后面也都有朦胧的欲求。

一、人类的需要、动机和欲望

现代心理学一般不以欲望为专题，而将古典意义的欲望所包含的内容放在需要、动机

和意志中做专门研究。西方心理学家普遍认为，人的所有行为从动机发起，动机出于需要或需求。动机（motivation）指引起和维持个体的活动并促使该活动朝某一目标进行的内在作用。弗洛伊德将人的动机和行为的出发点归结于“快乐原则”——追求快乐的本性，与佛学“于所乐境希望为性”的“欲”含义基本一致。需要或需求（need）指心理上希求满足的匮乏状态，具有对象性、紧张性、起伏性。意志（will）则指有意识、有目的地自由选择行动的能力，相当于佛学所说的“动发胜思”，也常称作欲。

关于人类普遍具有的基本需要或需求，心理学家有多种说法。一般有将需要分为生理需要和社会性需要，又有将需要分为物质需要和精神文化需要两种需要，以及将需要分为食欲（自己保存欲）、性欲（保存种族欲）、游戏欲（自由欲）三欲等。人本主义心理学家马斯洛的五层需要说，在当代世界影响极大。五层需要如一座五层宝塔，从最低层到最高层依次为生理需要（食、色、睡等）、安全需要、归属和爱的需要、尊重需要（自尊与来自他人的尊重）、自我实现需要（实现其潜力的欲望）。前四层是人维持生物性和社会性生存的必要条件，称“基本需要”，它们只有在缺乏时才产生，叫作“匮乏性需要”。第五层自我实现需要亦称“发展需要”或存在性需要，自我实现需要之上还有最高的超自我实现或自我超越的需要。低级需要的满足，是高级需要产生的基础。弗洛姆则把人的需要分为联系的、超越的、认同的、寻根的、定向的需要五种。美国心理学家研究发现，美国满足生理需要者占 85%，满足安全和经济保障需要者占 70%，有自我实现需要者占极少数，在参加测试的 3000 名大学生中只有 1 人。

佛学对人的需要、需求、动机意义上的欲，有不少说法，主要有两种寻求、四食、三欲、五欲、六欲、六食、七食、九食、十一欲诸说。

两种寻求，见《本事经》卷四：一为非圣寻求，贪求妻子、奴婢、仆使、金银钱财、家畜田产等；二为圣寻求，追求寂灭涅槃。寻求，是由欲望而驱动的追求。偈云：

不知老病死、愁染法过患，希求深爱着，名非圣寻求；

善知老病死、愁染法过患，希求彼寂灭，名真圣寻求……

两种寻求，说明人有贪着世间及舍离贪着而追求寂灭涅槃两大类欲望。

四食，谓四种食物。食（梵文 *āhāra*），为牵引、滋养、持续之义，指养育和维持生命所需的食物，属世间的各种众生维持生命所必需。经论中说一切众生需要四食，《杂阿含经》卷十五第 378 经佛告比丘：

有四食资益众生，令得住世摄受长养。

1. 段食，又作“抟食”“揣食”“见取食”，意谓分段而食（一口一口吃或一顿一顿吃）。《增一阿含经》卷二十一解释：

如今人中所食，诸入口之物可食啖者，是谓名为抟食。

此食又有粗细之分，粗者如米、面、鱼、肉之类，细者如酥、油、水、饮料等。段食以香、味、触三种尘为体，为欲界众生所需要，是维持色身所必需的，属马斯洛所言生理性需要。《成唯识论订正》卷四说段食“以变坏为相”，意谓食物须被破坏或经化学变化方起作用。段食的实质是吃物质，吸取物质性的营养以进行机体的新陈代谢。

2. 触食，又作“更乐食”“温食”“细滑食”，以心所法中的“触”为体，指根、境、识和合，由感官摄受的使人感到快乐喜悦的各种刺激，如衣着、被褥、抚摩、拥抱、洗浴、按摩、音乐、香味，观赏可意的风景、书画等艺术品，欣赏美人的仪态等。《增一阿含经》卷二十一释云：

衣裳、伞盖、杂香华、熏火及香油，与妇人集聚，诸余身体所更乐者，是谓名为更乐之食。

触食的实质是吃感觉，主要属感觉层面的需要，包含了一部分生理需要，其作用是维持受蕴，保持愉快的情绪。

3. 思食，又作“意思食”“意食”“念食”，以第六意识的思、念为体，其实质是吃意念。《成唯识论》卷四：

意思食，希望为相，谓有漏思与欲俱转，希可爱境，能为食事。

谓思念可爱的、悦意的境和事，能起食物滋养生的作用。是则理想、对未来的向往，及学习、读书、获得知识、满足求知欲等，都属思食。意思食为意识层面、精神层面的需要，可包括弗洛姆所说寻根的、定向的需要等。

4. 识食，以心识的活动为维持生命（名色）不可或缺的食粮。《成唯识论订正》卷四谓识食“以执持为相”，主要指第八识处理信息、维持生命的作用，或阿陀那识执受个体生命的作用，或叔本华所谓心灵深层“生的意志”。生的欲望，无疑是维持人生存的最根本的食粮，“人生，人生，把人与生连缀成词，是颇富深意的。欲生，大概就是人类最根本的欲望吧！”^①当失去这种欲望时，人就会自杀。然对此根本欲望，诸家心理学颇少言及。

四食中的后三种，通于三界一切众生，色界以触食为主，无色界当以识食为主。马斯洛等所说安全、归属、爱、尊重、认同等社会性的需要，佛学亦非不谈，经中常说“名闻利养恭敬”为系缚世人的枷锁，是腐蚀出家者而导致佛教衰落的魔网，名闻恭敬和利养（供养），即是获得别人尊重和认同的需要。

四食说明众生的生命，需要吸收、摄取物质的、感觉的、意识的、精神的各种养料或信息，才能维持。维持生命的需要，使众生不自觉地产生种种“食欲”。《增一阿含经》

^①望云：《感情·欲望·意志——〈精神的试析〉之二》，载《法音》1982年第2期。

卷三十一佛告阿那律：

一切诸法由食而存，非食不存。

意谓吸收所需，是众生存在的必要条件，即使是佛，也需以涅槃为食，而涅槃又以不放逸为食。

三欲、四欲、五欲、六欲，皆指人类等欲界众生所具有的基本欲望或需求。

三欲，谓饮食欲、睡眠欲、淫（性）欲，属最基本的生理需要，儒家说饮食男女为最基本的人欲。

四欲，《中部·巴陀伽摩经》佛说人的欲望有追求富有、美名、健康长寿、死后生天四个层次。《大集经》卷二十九说有色欲（物质欲望）、形欲（对美好形态的欲望）、天欲（上进心）、欲欲（对各种所爱好的东西之欲望）四欲。戒圆《人生欲望论》总结，人最根本的欲望为维持生命欲、延续生命欲，又有吉祥欲、长寿欲、幸福欲、致富欲四大欲望。^①

五欲，指对色、声、香、味、触五种境或“触食”的需求和欲望。《增一阿含经》卷二十五《五王品》说，五位国王讨论五欲何为最妙，佛陀回答：由各人的性行（习性）而定，自己“所乐之处，心即染着”。如好色者认为美色最妙，贪吃者认为美味最妙。欲望驱使人为满足它而努力：

欲意炽盛时，所欲必可克，得已倍欢喜，所愿无有疑。

对财、色、饮食、名、睡眠的欲望，也称五欲。《瑜伽师地论》卷六十四说有五种欲求：一为摄受求，想占有妻子、奴婢、下属、田地等。二为受用求，想受用美食、衣服、装饰品等。三为戏乐求，想歌舞戏笑娱乐。四为乏解了求，追求满足诸欲而不知过患。五为名声求，追求名声。太虚《人欲之分析与治理》说俗习欲五种：财、饰、名、膳、逸。

六欲，指对色（身体）、形貌、言语音声、（皮肤）细滑、人相（性感）的欲望，主要指人在性爱方面的欲望。

六食，谓眼等六根，各需保养或各有所需：眼需睡眠，耳需音声，鼻需香味，舌需美味，身需细滑，意需法（对事物的认识、思考等）。《增一阿含经》卷三十一佛告阿那律：

眼者以眠为食，耳者以声为食，鼻者以香为食，舌者以味为食，身者以细滑为食，意者以法为食。

《杂阿含经》卷四十三第1171经佛谓六根“各各自求所乐境界，不乐余境界”，如眼常求可爱之色，不可意色则生厌；耳根常求可意之声，不可意声则生厌。质言之，眼、耳、鼻、舌、身、意六根，各有其欲望或所需。意识所需的“法”，可包括安全需要、归

^①戒圆：《人生欲望论》，载《法音》1995年第7期。

属需要、尊重和爱的需要等。

以上诸食、诸欲，都是世间的、人间的，除此之外，还有出世间的食物，也有滋养生
命的作用，此即七食中的不放逸食和九食中的出世间五食。

七食，谓前眼、耳、鼻、舌、身、意六根所需睡眠等六食加第七不放逸食。不放逸，
为善心所之一，谓严格约束自己，净化自心，不受尘垢的污染，勤修三学六度等佛法，它
是获得涅槃解脱之本，故不放逸称涅槃之食。不放逸食可包括弗洛姆所说超越需要、定向
需要。列不放逸或涅槃食为七食之一，与眼需睡眠、耳需妙音等并列，说明以不放逸的精
神追求涅槃，也是人本性中的一种需要、需求或欲望。

五种出世间食，见《增一阿含经》卷四十一等，为以下几种：

1. 禅悦食，一作“禅食”，深入禅定，享受定的微妙快乐喜悦。
2. 法喜食，一作“喜食”，由听闻、修学佛法而获得喜悦。《维摩经》谓“以禅悦为
味”“法喜为妻”。
3. 愿食，树立高尚理想，发愿断烦恼、度众生、证佛果。
4. 念食，时常忆念、牢记所修学的佛法。
5. 解脱食，由修习佛法而获得解脱。一作“八解脱食”，指由修内有色想观诸色解脱
等八种禅定而从色、无色的束缚中获得解脱。

这五种食物加前世间的段等四食，为九食。五种出世间食说明，人类有超越生理和社
会需要，获得禅悦、法喜、彻底解脱等高级满足的需要或欲望。出世间五食可包括马斯洛
所说自我实现和超自我实现的需要，及弗洛姆所说超越、寻根、定向需要，而更有这些需
要中所没有的内容。超个人心理学认为，人类具有精神追求的强烈驱力，表现为通过进入
个体、社会和超越意识的深处而寻求全体（wholeness）的倾向。

十一欲，见《善见律毗婆沙》卷十二，为性欲的种种表现：乐出乐（淫梦中遗精）、
正出乐（达到性高潮之欲）、已出乐（性高潮后的满足感）、欲乐（性的想望）、触乐（性
接触之欲）、痒乐（因抓痒痒等而遗精）、见乐（见异性性器之欲）、坐乐（与异性并坐的
欲望）、语乐（与异性语言调戏之欲）、乐家乐（忆念在家时的性快乐）、折林（与异性结
誓相好）。

太虚《人欲之分析与治理》将人类的欲望分为两种：一俗习欲，指财、饰、名、膳、
逸五欲。二文化欲，为社会性的，又有二，一为平安欲，从宗教、政治、艺术三途去求得
满足；二为知识欲，从科学、哲学、文学三方面去求得满足。心理学家发现：最让人满足
的是自尊感、归属感、自主感，最其次的是自我实现感、安全感、影响力。

两种寻求、四食、三欲、五欲、六欲、六食、七食、九食、十一欲等说明人类的欲
望、需求是多方面的，大略可以分为七大层次：

1. 生的欲望（识食）。
2. 匮乏性的生理需要（食色睡等，段食）。
3. 感官和内心快乐的情绪需求或受蕴的需要（触食、五欲、六欲、禅悦食）。
4. 被尊重、被爱的社会性感情需求（美名欲等）。
5. 求知欲、理想（思食、愿食）。
6. 生天长生永享快乐的欲望（天欲）。
7. 彻底解脱涅槃的需要或欲望（法喜食、解脱食）。

二、贪欲及其危害、起因

欲是精神生活的动能，人生的一切希望、追求、意义、价值，皆因欲而有，一切罪恶和苦难，也由欲造成。按唯识学的说法，欲心所通善、恶、无记三性，佛教主要数说的，是性属不善的贪欲和属于善的善法欲。

贪欲，属心所法中列为根本烦恼的贪，或云贪欲、爱欲、欲贪——对世间的食、色、睡，色、声、香、味、触五尘，六欲，及钱财名位等的执着、迷恋和过多的、非分的贪求。贪求这些东西的欲望，通常称为“人欲”。《杂阿含经》卷二十八第752经佛偈云：

世间杂五色，彼非为爱欲，贪欲觉想者，是则士夫欲。

意谓那些色、声、香、味、触五尘，并非欲望，只有在五尘上生起的贪求、想望，名为人欲。《阿毗达磨法蕴足论》卷六云：

可爱妙境，皆非真欲，于彼所起分别贪爱，乃是真欲。

《阿毗达磨集异门足论》卷八引经中佛言，说贪欲有贪欲（想占有）、欲欲（想得到）、亲欲（想亲近）、爱欲（贪爱）、乐欲（喜欢）、闷欲（想望得发闷）、耽欲（耽着）、嗜欲（嗜好）、藏欲（想收藏）、随欲（跟着欲望走）等十三种相。

人欲的危害，古人早有指陈揭露，《老子》谓“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令人口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西哲柏拉图以与肉体的生理需要相联系的欲望为使灵魂污染、人格卑劣的根源。斯多葛学派、婆罗门教、基督教、儒学等亦皆对人欲的危害有不同程度的揭露。人欲横流，被时下很多人指摘为现代社会的一大弊病。一首电视剧主题歌如此指责欲望：

欲望，这生长罪恶的孽种，欲望，使人苦苦求索无休无止，欲望，使人沉入深渊无尽无穷。

此欲望，指贪欲、人欲。在人类文化中，从出世间、超越生死高处着眼的佛学，对人欲或贪欲的批判，可谓最为深刻、彻底。

佛教说：贪欲使人热恼不安，驱动人发起有漏业尤其是发起不善有漏业，由有漏业导致生死苦果。贪欲，是人生诸苦之本源，经中说“欲为苦因”，即指贪欲。《杂阿含经》卷三十二第913经佛告聚落主：

是故当知，众生种种苦生，彼一切皆以欲为本，欲生、欲习、欲起、欲因、欲缘向生众苦。……若诸众生所有苦生，一切皆以爱欲为本。

《法句经·爱欲品》偈谓“爱欲意为田，淫怒痴为种”，贪欲是生长生死流转苦果的田地。又云：

所生枝不绝，但用食贪欲，养怨益丘冢，愚人常汲汲。

谓世间的愚痴之人贪着财色名利等种种身外之物，被贪欲驱使而贪求不已，贪欲滋长如树生枝，不知这一切实际上是在养育祸害自己的怨家，增益生死，促使自己向坟墓迈进。《即兴自说·极度经》佛言：

见闻生贪好，欲望成结缚。如同群飞蛾，死于灯焰处。

南传《增支部·五集》佛指出贪欲能使人的心变得不柔软、不适用、不清澈明亮、不稳定，当心被贪欲控制时，人不能正确地看清贪欲，不能正确地考虑自他的利益，不知如何超越贪欲，就像一锅加满了各种染料的水，不能映出人的面影。佛还将被贪欲所控制比喻为饿狗得到一根沾满血而没有肉的骨头、手持草制的火炬逆风而行、掉进火炭坑、以借来的华丽马车和饰物假装富翁等。《杂阿含经》卷三十五第973经阿难答外道问云：

染着贪欲，映障心故，或自害，或复害他，或复俱害；现法得罪，后世得罪……彼心常怀忧苦受觉。

《大毗婆沙论》卷四十四解释说，当贪欲生起时，使人身心劳、烧、热、焦，热恼焦燥，如被火烧，忧苦不安，并因此感得将来、来世非爱、非乐、非喜、非悦的诸异熟果，是为自害。又贪欲生起时，使人远离真正的自利和自利心，远离诸圣贤所享受的真常之乐，使人对自心和所贪著的对象愚痴不明，是为自害。害他者，如有人因贪色勾引别人的妻子，使其夫愁苦恼恨。自他俱害者，如因贪色勾引他妻者，被其夫捆绑、殴打乃至杀害。《瑜伽师地论》卷三十三引经中佛说习近诸欲有五大过患：

1. 诸欲极少滋味，多诸苦恼多诸过患。
2. 诸欲能令人贪得无厌、不知满足。
3. 诸欲常被贤圣呵责，为凡夫卑行。
4. 诸欲能令诸烦恼积集增长。
5. 诸欲能令人无恶不作。

同论卷五八说，贪欲是造成现前苦果的因缘，如人贪恋某一位异性时，“彼若变异（情变等），便生忧恼等苦”。同论卷六十一说世间诸欲有少味多苦、他所逼切、杂染受

用、墮诸恶道、寻思扰乱、受用磨灭、丧身磨灭、能障善法八种过失，有他所逼切、诸界互违、所爱、身、心、无常六种变坏。

贪欲，是驱使人轮回六道、受诸苦荼的恶魔，因称“欲魔”；贪欲污染人心令不清净，称“欲尘”“欲染”；贪欲如绳索捆绑人，称“欲缚”“欲轭”；贪欲恼人如荆棘刺身，称“欲刺”；贪欲能害人性命，称“欲箭”；贪欲如水深流急的大河，能使人沉没，称“欲河”；贪欲如深险的壕沟，难越易陷，称“欲堑”；贪欲如大海深广难度，称“欲海”；贪欲如大火炽燃，称“欲火”；贪欲如洪水暴发，称“欲暴流”。

贪欲之中，性爱方面的贪欲，尤为造成生死轮回的根本。《圆觉经》卷一云：

一切众生，从无始际，由有种种恩爱贪欲，故有轮回。若诸世界一切种性，卵生、胎生、湿生、化生，皆因淫欲而正性命……由有诸欲，助发爱性，是故能令生死相续。欲因爱生，命因欲有，众生爱命，还依欲本；爱欲为因，爱命为果。由于欲境起诸违顺，境背爱心而生憎嫉，造种种业，是故复生地狱饿鬼。

因为贪着性欲而生于这个世界、如此族类之中，又因贪着世间的所爱，及因有碍于自己贪欲的实现而生憎恨嫉妒，在贪嗔嫉妒等烦恼的驱动下造作种种恶业，被业力牵引向三恶道中。贪着性欲的满足，使人混同于畜生，《出曜经》偈将贪淫之人比为猪圈中的虫蛆：

如蛆在溷中，不知东与西，结著于淫欲，盖此亦虫伦。

众生被贪欲驱使，贪求营谋的动机，无非是为了获得乐。趋乐，可谓人类本性深处的本能性趋求。《大集经》卷三十二云：

以触因缘则生乐想，乐想因缘则焦身心。

谓因求乐而贪欲，因贪欲导致身心燃烧忧苦。佛学承认众生从满足食、色、睡、财、位、名、利等贪欲中也可以得到乐，但这种乐有诸多缺欠，很需要反省。如众人力求的富贵，追求营谋时，要为它付出很多，心中难以安宁，已经是苦，即便求得，也无常难保，终会失去。求而不得，及得而复失，如求爱被拒、失恋、被盗、经营亏损、破产、失业、罢官、考试落榜等，则更为苦恼，此为佛陀所说八苦中的“所求不得苦”。《百喻经》卷三云：

夫富贵者，求时甚苦，既获得已守护亦苦，后还失之忧念复苦，于三时中，都无有乐。

又，人们追求的世间之乐，具有很大的主观性，依赖自心的分别和习惯、教养等而有。龙树《中观宝鬘论》云：

世间一切乐，唯苦逼变坏，及唯分别故，彼乐非真乐。

满足贪欲所得乐，如马斯洛所说，是一种匮乏性需要的满足，如饥渴时得到饮食，酒足饭饱，人皆以为乐，但这种乐以不满足和痛苦（如饥渴）为前提，总不如没有它的

“无欲之乐”自在。《中观宝鬘论》比喻说：

搔痒生乐受，无痒更快乐，如是世欲乐，无欲更安乐。

就像痒得难受时搔痒得到快感，这种快感总不如原本不痒好。

贪欲自害害人，使人热恼不安，驱使人为填满欲壑而营谋算计、用尽机关，人格较好者为贪钱财名利而劳心费神、伤身斫命。古语：“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人格卑劣者则被贪欲驱使而不顾他人和公众，损人利己，不择手段，劫杀欺诈，巧取豪夺，制假贩毒，倾轧陷害，甚至发动战争，攻城略地，令生灵涂炭，人类遭殃。世间种种罪恶，无不由贪欲酿成。贪欲歪曲、丑化了人应有的美好形象，使人现前便丧失了为人的资格，沦于三恶道中，人称贪迷某物者为“色鬼”“色狼”“吝啬鬼”“小气鬼”“酒鬼”“大烟鬼”“赌鬼”“吸血虫”“蠹虫”“网虫”等，便意味着贪欲着迷使好端端的人成了饿鬼、畜生一类。贪欲使聪明能干的人成为贪官、墨吏、恶棍、盗贼、嫖客、毒枭等罪犯，成为民贼独夫，不仅为害自己，连累亲友，而且危害社会，祸国殃民。贪欲使人沉沦生死海中，轮回不已，长劫难出，饱受苦荼。

即人最基本的需要“四食”，也难免产生痛苦，《瑜伽师地论》卷九十四说：段食为因，能生病苦（人言，吃五谷，生百病）；触食为因，生欲吸取苦；意思食为因，生求不得苦。说明人类现有的生命类型，本身就难免滋生贪欲，招致诸苦。

贪欲非本来常有，乃由因缘和合而生起，由六根对境、被六尘境相吸引迷惑而生。《大乘显识经》卷下佛言：

互因生欲，犹如钻燧，两木互因，加之人功，而有火生，如是因识及因男女色、声、香、味、触等，而有欲生。

《大集经》卷三十三说欲之生起，有见、闻、念、触四缘，如四毒蛇，能以见、嘘、噏、触四缘害人。若进一步追究，则贪欲的源头，是不如实知或无明。《阿毗达磨集异门足论》卷八引经中佛言，谓“彼于欲集没味患出离，不如实知故”（不如实了知贪欲的害处），被贪欲“缠压于心”，就像牛马被轭所束缚压迫。《佛藏经》卷中谓“欲者即是无明”，此欲，指贪欲。《瑜伽师地论》卷九十六云：

又无明界所随六处诸界为缘，起无明触。此无明触以为缘故，于诸境界起不如理执取相好所有诸想。此想为缘，于诸境界，发起希欲。

因不明认识对象的真实本面，心接触外境后，对所感知的相（如美人之美等）起不符真实的执着，从这种执取生起想要得到的欲望，由欲望产生如何得到所想望东西的种种寻思算计（“欲寻”），由此而“思慕愁忧”“身心热恼”，而贪欲反过来更增长了愚痴。当两眼紧盯着所贪恋的对象时，人就容易失去理智。

三、善法欲

欲并非都是有害的，有益的“善欲”“善法欲”，佛教认为应予肯定并培育增长。善欲、善法欲，指对弃恶修善、自利利人及修习佛法、解脱涅槃、利乐众生等高尚理想的向往、追求。这种欲望是善心所中精进（勤）的前提，被强调为成就一切善法、佛法的根本。《大般涅槃经》卷三十八佛言：

善欲即是初发道心乃至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之根本也，是故我说欲为根本。

谓佛法从初发心到最终成佛，皆以善法欲为根本，“三十七品根本是欲”，由善欲接触佛法，摄取、接受、思考，忆念不忘，修学定慧，最终获得解脱。《不思议光菩萨所说经》谓“志欲喜乐是菩萨服，成满一切诸佛法故”“欲法闻法是菩萨服，成满般若波罗蜜故”，称对佛法的爱好、需求、欲望等善法欲，为菩萨成就一切佛法必着的服装。《华严经》卷五十四号召菩萨应于无上菩提“得最胜欲、甚深欲、广欲、大欲、种种欲、无能胜欲、无上欲、坚固欲”，为菩萨的十印之六。同经卷七十七云：

一切功德行，皆从愿欲生。

愿欲，指修习佛法的善法欲。《优婆塞戒经·集会品》卷一云：

众生有思，名为欲心，以如是欲善业因缘发菩提心，是则名为菩萨性也。

谓以对成佛度众生的希求、欲望发起的菩提心，是菩萨的本因、本性。《大集经》卷十五称不为名利、不爱身命而一心追求解脱名“大欲”。《大智度论》卷二十六云：

欲为初行，欲增长名精进。如佛说，一切法欲为根本。

说善法欲是修学一切善法的前提或第一步，善法欲增长叫作精进，精进与智慧、慈悲，并称佛教的主要精神，佛陀在许多经中倡导精进，以精进为大乘菩萨必修的六度之一，贯穿其余诸度。《瑜伽师地论》卷九十七解释经中佛说“一切诸法欲为根本”之言曰：

当知此中一切法者，谓善法欲。清净出家，为证涅槃，先受持戒，由是渐次，乃至获得究竟涅槃。

从怀着求解脱的正确目的出家学佛，修习持戒等一切佛法，到最后证得涅槃，这一切都以善法欲为根本。《成唯识论》卷五解释说，欲为诸法本，指一切事业由欲发起，“或说善欲，能发正勤，由彼助成一切善事”，所以说勤（精进）是欲心所的作用。当代泰国高僧阿姜查《以法为赠礼》说：

我们带着欲望修行，如果没有欲望，我们便不会去修行。

他所说欲望，即是善法欲。这种好的欲望，也为西方心理学家所肯定。如弗兰克认为

人有寻求意义的意志，人的奋斗，主要奠基于对生命意义的追寻与人性价值的肯定。追求意义的需求若不得满足，会使人无聊、空虚、不安、焦虑。阿萨乔里认为，人对意义的不断而普遍的寻求，是一种由上而来的吸引，它促使人转化琐碎的日常生活细节，朝向那涵盖一切的超个人目标努力，才算完成个人在宇宙大我中的使命。

四、贪欲与善法欲同出一源

贪欲与善法欲，伦理属性和引起的结果尽管不同，但都以希望、追求所喜欢的东西为其基本的性质，都具有驱动人积极从事某种事业的作用。从大乘如来藏学看，欲虽然是一种因缘所生的有为法，但其根子甚深，可溯源于众生心性中的本觉（本有的觉性）或精神分析学所谓的基本心理动力，可谓人性中本有的一种源源不竭的力量。《心灵幽径——冥想的自我疗法》一书中说：在欲望下潜伏着对美丽、充裕、完整的渴望，欲望的反面是整体感和联系感。

从密教无上瑜伽的心气不二论看，欲望以生命本源中的明点红白菩提（红白大）为体，是先天的生命能量，不可能被消灭。贪欲以白菩提（白大）为体，性属阴，以吸摄外物增益私我为实质；善法欲以红菩提（红大）为体，性属阳，以破坏腐朽阴暗、放射光明为实质。同样的欲望、生命能量，既可以表现为向上的、阳性的、对自他和社会有益的善法欲，也可以表现为向下的、阴性的、害己害人的贪欲。如同样是想要获得财富的欲望，当出于满足一己占有欲时，是贪欲，当出于富国强民、利济众生的目的时，可以是善法欲。同样是想要影响别人的欲望，可以表现为“个人化权力动机”。被这种动机驱动者热衷个人权位和物质财富，这种动机强的人尤其是热衷个人权位者，一旦获得权位往往会造成暴君恶王、权奸巨蠹、贪官污吏，成为社会公害。然而，这种欲望也可以表现为从他人和社会着眼的“社会化权力动机”，这种动机使人关心社会和民众，具有很强的社会责任感和服务民众的精神，驱动人成为对社会、人类有巨大贡献的领袖、思想家、革命家、宗教家、科学家、企业家、艺术家等。

不论是阴性的、向下的贪欲，还是阳性的、向上的善法欲，都是涌动不已、没有止境的，永远也没有满足的时候。《法句经》卷二比喻贪欲有如树木生长枝叶，如水流盈满于池沼，“爱欲深无底，老死是用增”。俗言“欲壑难填”，人常常是有了米面想酒肉，有了棉布想绸缎，有了土屋想砖房，有了摩托想汽车，有了百千想亿万，小官想当大官，大官想当皇帝，皇帝想长生不死……正是这种永不知足、贪得无厌的欲望，驱使人们永不停息地追求、奋斗，促使人类文明不断向前发展。《现代心理学》一书中说得好：

贪得无厌是人类本性的特征；此一特征是人类社会进步的心理动力，可也是人生喜怒

哀惧各种情绪产生的原因。^①

向上的善法欲，也是如此永不知足，促使人求道不已，追求圆满人格、深入禅定，提高精神境界，获得彻底的解脱自在，乃至直趋生命的峰巅——成佛。追求超出生死，解脱成佛，永享常乐涅槃，可谓一种极大的欲望，甚至应称为欲望的极限。《大智度论》卷二十六中佛告比丘：

我本以欲心无厌足故得佛，是故今犹不息；虽更无功德可得，我欲心亦不休！

成佛后犹欲心不止，当指利乐济度无量众生、庄严全宇宙的大欲望或宏愿。这种永无止息的“欲心”，成为佛陀的重要功德之一——“精进不减”的源泉。

贪欲与善法欲的区别在于，善法欲以如实知见的正见、智慧为主导，以合理地谋求自他的今生、后世、究竟的利乐为目的，求精神境界之提升和对自心的大觉，具自主性、离染性、向上性；贪欲则出于无明和邪见，以自私自利和损人利己之心为出发点，以不明诸法实性的染污心、迷执心追逐外物，具被动性、染污性、向下性。质言之，以如实知见的智慧主导欲望，便将本性中的欲力引向清净、高尚的善法欲；以无明、邪见为主导，则将本性中的欲力引向使人堕落的贪欲。贪欲与善法欲的枢纽，唯在是否有正见、正智。

五、“以欲制欲”，以智化欲

向下的贪欲与向上的善法欲虽然同出一源，但其结果与价值却不啻天渊。贪欲不可放纵，放纵贪欲，人将不是人，人类社会将无法维持，终将导致灭种亡国乃至毁灭地球的恶果。自古及今，人类从维持群体生存的需要出发，创设种种教化和管理体系，教导、管理世人合理节制人欲。批判人欲，节制人欲，尤为各宗教的共同特质、主要功能。能了知贪欲的过患并自制贪欲，被看作人类与低于自己的动物的一条分界线，佛经中以“能修梵行”——能自制人欲乃至离欲清净，为地球人类的一大优点。

佛教极力强调贪欲的危害，教人制止贪欲，远离贪欲，“离欲”“断欲”“无欲”，为佛教经论中出现率极高的词语。否定人欲，被看作佛教的重要特点。《杂阿含经》卷三十五第973经在列举了贪欲的害处后指出：与贪欲的诸过患相反，断贪欲有如许“福利”（幸福与利益）：

不自害，又不害他，亦不俱害；又复不现法得罪、后世得罪、现法后世得罪，心法常怀喜乐、受觉。

贪欲既然是造成诸般痛苦的根源，则断除贪欲，自然会断除诸苦，享受一种高级的

^①张春兴：《现代心理学：现代人研究自身问题的科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532页。

“无欲之乐”，乃至永远度过诸苦交攻的生死大海，永享涅槃常乐。《长阿含经·三聚经》中，佛陀以“无欲”为使人向于涅槃的九法之一。《法句经·爱欲品》偈云：

离欲灭爱迹，出网无所蔽。尽道除狱缚，一切此彼解，
已得度边行，是为大智士……无欲无有畏，恬淡无忧患。

断除了贪欲，便挣脱了束缚人的魔网，永离地狱等恶道，永出陷溺人的生死深渊，永享恬淡无欲的解脱自在之乐。大乘《佛藏经》卷中佛谓“无上道中诸欲永息”，诸佛无上菩提，唯是离诸欲诸见之一义。能征服自己贪欲、获得无欲之大乐的人，才是真正的勇士（“大雄”）、大丈夫，才是最有智慧、最为富有的人。

佛教认为，人完全有自主贪欲、断除贪欲的能力，贪欲并非多么可怕的东西。《法句经·爱欲品》偈云：

欲我知汝本，意以思想生，我不思想汝，则汝而不有。

贪欲从意识的分别而生，须经思心所的思择决而有，而意识具有慧、勤（精进）等功能，可以正见正智决定所思，以精进的意志力制止、断除无益有害的贪欲。《增一阿含经》卷二十五谓“以无想念便无欲心，以无欲心便无乱想”。《中阿含经·梵志陀然经》卷六佛言：多闻圣弟子因极重善观欲，心不向欲、不乐欲、不近欲、不信解欲。若欲望起，即时融消焦缩，不得舒张，舍离欲望，厌患欲望，犹如鸡毛着猛火中，即时融消焦缩。今脑科学说，大脑中虽然能产生令人上瘾、增长贪欲的化学变化，而负责理性思维的前额皮层可以控制它，减低兴奋程度。

断除贪欲，必须有追求获得无欲之乐的善法欲、大欲。《杂阿含经》卷三十五佛言“以欲制欲”，意谓以善法欲制伏贪欲、物欲、情欲。《大威德陀罗尼经》云：

超过有结，应发欲心，于无欲中，欲无欲事。

谓断灭烦恼、超出生死，需要以希求涅槃之乐的善法欲为动力。这种欲心越是大，越是能发起精进，越易获得解脱。弗洛伊德认为用欲望引导精力去建设而非破坏自我中最好的部分时，人就实现了高尚的意志，此谓“精神经济学”。

总之，以理智了知无明的、被动的贪欲之祸害，用追求解脱涅槃的善法欲去断灭贪欲，获得真正的幸福快乐，或将向下追逐色、声、财、位等的贪欲、物欲转为向上追求涅槃的善法欲，以如实知见宇宙人生实相的智慧将人性中无穷的欲望引向对清净、解脱、自在的涅槃之追求，让欲望创造出对自己、他人乃至全体众生的现前后世最有益、最大的价值，可谓佛教人生欲望观的要义。

对于人欲，东西方自古便有纵欲主义、禁欲主义、节欲主义三种不同的态度。纵欲主义如古印度的顺世派、西方的居勒尼学派、中国的杨朱等，主张放纵人欲，及时行乐，尽情享受肉体、物质的快乐，多持享乐主义、个人主义的人生态度。边沁主张“人人应该追

求自己的快乐”之享乐主义人生观，在资本主义社会影响极大。这种人生观的流弊显而易见，尽管屡遭批判，却仍被不少人特别是许多现代人所信受，造成人欲横流、道德沦丧。禁欲主义如古印度的耆那教、西方的犬儒学派、斯多葛派及近代的叔本华等，主张忍受痛苦，断绝情欲、人欲，获得精神的或后世的快乐，这种人生观总是不容易被多数人所接受。比较容易被多数人认同的是节欲主义，如儒家及古希腊的伊壁鸠鲁等。先秦儒典《礼记·乐记》曰：

夫物之感人无穷，而人之好恶无节，则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者，灭天理而穷人欲者也。

其认为若不节制人欲而使人物化，便是灭绝天理。后儒对天理、人欲虽然有几种不同的说法，但在反对恣情纵欲、主张合理节欲这一点上基本是一致的。

与其他学说相比，佛教基本上属节欲主义。《阿含经》载，佛陀既反对极端禁欲主义的苦行外道尼乾子（耆那教）等，也反对纵欲主义的顺世外道，主张离苦乐二端而行于中道。佛教戒律只要求在家信众自愿守持不杀生、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麻醉品）五戒乃至这五戒中的任一条。五戒中主要的前四戒（“性戒”）所禁止的只是损害他人利益、违反世俗基本道德规范的多余的、泛滥的贪欲，可谓古今所公认的“伦理底线”，并未要人断灭食、色、情爱等一切人欲，放弃对财富、爱情、事业、成功等的追求，反对的只是非法的、损人利己的、不择手段的贪求。《阿含经》等经中，佛陀多次教导在家弟子如何求财、理财、精勤工作、和睦家庭，过好世俗生活。如《杂阿含经》卷三十二第912经中，佛陀为聚落主说三种“受欲”（欲求），以非法滥取财物、不供养父母眷属而出家修行者为下，以如法求财、不滥取、供养自己及父母眷属而出家修行者为胜。晚近中国佛教界所提倡的“人间佛教”，强调回归佛陀的这种精神。

从了生死、出世间的角度讲，佛教确实有相当彻底的禁欲思想。对人间的财、色、名、位乃至所感知的色、声、香、味、触、法六尘的贪欲，哪怕是极其细微的贪欲黏着，从佛教义理而言，都是生死之根，若不断灭，无由臻于涅槃。尤其是男女的性欲，更是使人再生于欲界的直接原因，佛教僧尼戒中列“不淫”（不过性生活）为首戒，大乘菩萨戒对断淫的要求更严格，不仅禁止身淫，而且戒及如隔墙听见妇女语声、环佩声等性方面的细微分别心。《优婆塞五戒威仪经》规定在家菩萨起欲界欲，不修观对治而速疾除灭者，犯重垢罪。若虽然“常勤欲灭，欲心犹起”，则不犯戒。《佛藏经》卷中说大乘道应永远熄灭的诸欲“谓邪不善念，若我若我所，作相事相”，邪不善念，较浅近的解释是指损人利己和损人亦不利己（自他俱损）的贪欲之心，深则可包括一切执着于我、我所和色、声、香、味等相而不符真实的妄念。但也非要人断灭一切生理的、心理的基本需要。唐大珠慧海禅师“饥来吃饭，困来打眠”一语，最能表现佛教的离欲思想，人间如此与常人

有何不同，答：

他吃饭时，不肯吃饭，百种须索；睡时不肯睡，千般计较，所以不同也。^①

在禅宗人看来，吃饭睡觉等自然的需要，是合理的，不须断灭，应断灭的只是在自然需要之外滋生的种种多余的欲望。

深一层言，说佛教主张“以欲制欲”，以追求上进和涅槃的善法欲节制、制止乃至断灭贪欲、人欲，说离欲、无欲，不如说佛教对人欲的根本态度是“以智化欲”——以如实觉知欲望实性的智慧，将人欲、贪欲转化为善法欲，并极大限度地发挥本性中欲望的作用。贪欲与善法欲的枢纽既然在正见正智，则正见正智方为对待欲望的关键。更准确地说，欲望是不可断灭的，以欲望为实有而有意去制止断灭，视人欲为敌、为洪水猛兽，在大乘学说看来不可能真正离欲、无欲，反而可能导致贪欲增盛、心理变态。《杂阿含经》卷十八提婆达多以“心法修心”（如石压草，非以智化情）的方法解脱五欲，被佛呵斥为背离佛法正道。《经集》载佛言：真正的修行者“并不热衷欲望，也不被无欲污染。于此世界中，不固执、执着最高最圣的境界”。即便用无常无我的智慧断灭了一切引起死的人欲，若过于厌恶人欲和贪着涅槃无欲之乐，至多会使人成为以“灰身灭智”为归宿的“定性声闻”，不能穷证佛性而得究竟解脱，不能发挥心所具有的积极功能而创造利乐众生的应有价值，大乘斥责这种定性声闻为“焦芽败种”。大乘不视人欲、贪欲为洪水猛兽而求急急断灭，而视人欲为修学佛道应如法开采的能源，重在以诸法无我、人欲即菩提的如实智慧观照人欲，主宰人欲，以理智合理节欲，将贪欲转化为善法欲，转化为无穷无尽的修学佛道、利乐众生的精进。《大集经》卷三说佛“欲于善法……如是诸欲不随欲出，随智而生”。《摄大乘论卷》卷三引《大乘阿毗达磨经》偈云：

非染非离染，由欲得出离，了知欲无欲，悟入欲法性。

谓欲的本性非染非净，由有欲，才得以修行而超出世间，欲的实性本是空。《华严经》卷七七偈云：

了知三毒真实性，分别因缘虚妄起，亦不厌彼而求出，此寂静人之住处。

大乘有菩萨不断尽人欲而“留惑润生”再来人间度众生之说。《维摩经》推崇“在欲而行禅”，喻为火中生莲。《大智度论》卷十七说修禅定者应以正智观察障碍入定的贪欲，盖非在内、非在外、非在中间：若本在内，不应待外缘方生；若在外，与我无关；若在中间，中在何处？贪欲不从前世来，若从前世来，婴儿时即应有贪欲；以此知其亦不至后世。贪欲不从诸方来，亦不常自有，非遍身中，亦不从五尘来，不从五识出，“无所从生，无所从灭”。贪欲及贪欲者不一不异，因为若离贪欲，贪欲者不可得，离贪欲者，贪欲不

^①[唐]慧海：《诸方门人参问语录》。